

致：香港工業總會會員/珠三角工業協會會員

關於做好在內地的港澳人員接種新冠病毒疫苗有關工作的公告

國務院應對新冠病毒肺炎 疫情聯防聯控機制綜合組 於 4 月 6 日發佈《關於做好在內地的港澳居民接種新冠病毒疫苗有關工作》的公告，公告主要內容如下：

一、在內地工作和生活的港澳居民可在知情自願的前提下，憑公安部門制發的港澳居民居住證或內地醫保參保憑證免費接種疫苗。有關保障政策與內地居民保持一致。

二、在內地各類學校工作和學習的港澳籍師生接種疫苗政策與內地師生一視同仁，同等對待。

三、港澳居民在內地接種疫苗後出現異常反應的，有關救治和補償政策原則上與內地居民保持一致。

四、不在第一、二項接種範圍內的港澳居民原則上不納入在內地免費接種疫苗範圍。如今後開放自費接種疫苗，可在知情自願的前提下參加自費接種。

公告原文請參考：

<http://www.nhc.gov.cn/jki/s3581/202104/42761ef9a3614112850e827efdeb0d7d.shtml>

《港澳臺居民居住證申領發放辦法》請參考

http://www.gd.gov.cn/zwgk/wjk/zcfgk/content/post_2724589.html

珠三角工業協會 謹啟

2021 年 4 月 7 日